附件2

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

（2025年度）

项目名称	公共服务经费-党建经费						
主管部门	北京市朝阳区南磨房乡人民政府			实施单位	党群工作办公室		
项目资金（万元）		年初预算数	全年预算数	全年执行数	分值	执行率	得分
	年度资金总额	2588400.00	2588400.00	2588400.00	**10**	100%	10
	其中：当年财政拨款	2588400.00	2588400.00	2588400.00	—		—
	上年结转资金				—		—
	其他资金				—		—

年度总体目标	预期目标	实际完成情况
	提高党员学习教育管理服务水平，充分发挥党员先锋模范作用，进一步提高地区党组织凝聚力、号召力和影响力。	已提高党员学习教育管理服务水平，充分发挥党员先锋模范作用，进一步提高地区党组织凝聚力、号召力和影响力。

绩效指标	一级指标	二级指标						分值	得分	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
	产出指标	数量指标						20	20	
		质量指标						10	10	
		时效指标						20	20	
	成本指标	经济成本指标						10	10	
	社会效益指标	社会效益指标						20	20	
	满意度指标	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						10	10	
总分								**100**	100	